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商河路 3 号宏宇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庆财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对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作价人民币 18,348.78 万元，对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湾建设集团”）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港湾建设集团的出资额为人民币 18,348.78 万元，将持有港湾建设集团 9.62% 的股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综合考虑了港湾建设集团依托于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的综合资源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市场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增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

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2）。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对山东港口航运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青岛港通宝航运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人民币3,665.60万元，对山东港口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运集团”）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航运集团的出资额为人民币3,665.60万元，将持有航运集团11.02%的股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综合考虑了航运集团依托于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的综合资源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市场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增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3）。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9日